

器物考证的内证与外证

——从密教用盐的角度再思法门寺地宫出土两类银盐台的用途^①

夏慧 浙江大学；陈锦航 兰州文理学院

摘要：本文结合出土文物和密教文献，对法门寺地宫出土的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和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进行了考证。发现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并非茶具，而应放在密教法事用盐的背景下去认识。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并不一定是吃茶用，其功能也可以从密教用盐的角度重新审视。最后讨论了一个方法论问题，即考古学器物考证应首先从器物的初始制造背景——起源点开展考证，器物考证应以内证（器物自身信息）为主，外证（历史文献信息）为辅。

关键词：银盐台；密教用盐；起源点；内证与外证

一、问题的提出

我国盐业考古起步较晚，盐业考古在中国是一个全新的研究领域。近十几年来，通过国际交流与专题盐业考古项目的推进、制盐考古遗址的发现，我国在很短的时间里缩短了与国外在这一研究领域的差距，取得丰硕的研究成果，盐业考古已经成为中国考古学中非常富有潜力的一个重要分支学科^②。

不可否认的是，我国盐业考古的主要着眼点为制盐遗址与制盐工具的研究，并结合中国古代盐政制度，从盐业角度对中国古代社会的经济、文化、政治、军事等诸多领域进行解读^③。但制盐业、盐政之外的生活使用盐器具的考古研究涉猎甚少，在我国考古发现中，可以确定为盐器具的器物均发现于唐代法门寺地宫遗址，它们是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与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前者在一同出土的《应从重真寺随真身供养道具及恩赐金银器物宝函等并新恩赐到金银宝器衣物账碑》（以下简称《物账碑》）中被明确记录为“银盐台”，后者在其三足架鏤刻的铭文上被明确命名为“银金涂盐台”。

这两件器物在《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均归类为茶器具，特别是摩羯纹蕾纽

^①夏慧，浙江大学博士候选人，佛教文献学方向；陈锦航，兰州文理学院新闻传播学院教师，原法门寺博物馆副研究员。感谢法门寺博物馆研究员姜捷、副研究员李发良对本文的宝贵修改意见。

^②李水城：《中国考古学年鉴》，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8年。

^③李水城，罗泰：《中国盐业考古》，北京：科学出版社，2006年。

三足架银盐台长期以来被视为唐代吃茶加盐时所用茶器具，是唐僖宗恩赐给佛门的一套唐代宫廷茶器具之一^①，之后学界对其功能和详细考证处于停滞状态，转向了在唐代茶文化和宫廷成套茶器具的背景下展开器物赏析^②；而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迄今为止除器物描述并依据定名将其视为放盐器物外，没有相关的分析和考证，此情况在该器物外展的说明牌信息上得以体现^③。

最后，本文并没有停留在就器物而论器物的层面，而是反思了古器物考证的认识论问题。

二、唐代密教与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

（一）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简介

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共出土 3 件（编号 FD5:042-3~5）。盐台口为五曲葵形，浅腹，平底。腹壁竖鑿五条凸棱，盐台座以银丝盘曲三圈，与台底相焊接。通体光素。口径 8.7 厘米，FD5:042-3、4、5 高分别为 6.2、6.5、6.1 厘米，重分别为 75、76.5、85 克。^④盘丝座不仅具有支撑功能，也具有类似弹簧座的功能，随着托盘的重量增加会出现收缩情况。



图 1：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共三件）

《物账碑》对智慧轮布施的器物记载如下：“金函一，重廿八两；银函一，重五十两；银阙伽瓶四只，共重六十两；银阙伽水碗一对，共重十一两；银香炉一，重廿四两；银盐台三只，共重六两。已上遍觉大师智慧轮施。”^⑤《物账碑》

^①张高举：《从法门寺地宫出土的茶具看中国茶文化与日本茶道》，《文博》，1993 年 04 期。

^②赖小春：《中国茶文化研究的知识图谱可视化演进分析》，《新闻知识》，2020 年 01 期。

^③东莞市博物馆《大唐宝藏——法门寺地宫文物精粹特展》
<https://rmh.pdnews.cn/Pc/ArtInfoApi/article?id=29928015>

^④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等编著：《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年，第 133 页。

^⑤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等编著：《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年，第 228 页。

的记载非常明确，包括三只银盐台在内的六种器物为晚唐密教高僧智慧轮^①所施。阙伽有功德、功德水等意，阙伽瓶从字面上就可知为密教法器。此外，基于智慧轮所施的金银函上的铭文信息，金银函的生产时间是咸通十二年，且刻意为真身舍利敬造^②。既然银盐台亦为该僧所施，所以很有可能与唐代密教法事有关，且可能是为了此次迎奉舍利活动特制。在密教相关经文中，明确提到了盐的使用。

（二）从盐与密教关系的角度看小银盐台的功用

在基督教文化中，《圣经》中以盐的功能明确比喻了基督徒在世上的功用^③，盐和面包成为基督教仪式中的组成部分。我国《史记》《周礼》中亦有以盐祭祀的记载，唐代以河东池盐和海盐作为祭祀用盐。唐代的官方宗教为道教，盐在道教的外丹术中明确的使用记载，特别在唐代道教医疗方面，盐被用作咒禁之术的除晦之物，以祛除病患身上的晦气^④。与道教类似，盐在密教中也有广泛的使用。

其一，盐作为密教医疗的药物。较早的晋代失译《七佛八菩萨所说大陀罗尼神呪经》即提到用咒语加持盐、鸡子黄等治疗恶疮：“恶疮鬼名破波罗……呪五升水三遍，着半鸡子黄、许盐、梁上尘、釜底黑尘墨各一掌许，煮七回，三遍呪，煮竟亦三遍呪。于日初出时，七遍洗疮七遍呪。”^⑤这种医疗有浓厚的宗教色彩，此处治疗恶疮的关键是驱除恶疮鬼。唐菩提流志译《不空罽索神变真言经》云“若患腹痛，真言红盐汤与令饮服，则便除愈。”^⑥认为咒语加持后的盐水可以治疗腹痛。

其二，盐作为密教护摩的供物。护摩，梵语 *homa*，又称火供，本是古印度外道往火中投入供物来供养神灵的一种祭法，后为密教采用。《大毘卢遮那成佛经疏》云，佛未成菩提前，“未了火之自性及其业用，以不知故，当知尔时所作之事，不名善作，亦不得名为护摩，非行非业，亦不得其果。及我成菩提时，方了火之自性及彼方便作果等。所谓火之自性者，即是如来一切智光也。……我昔

^① 智慧轮：晚唐著名密教僧人。宣宗大中年间，在长安大兴善寺行大曼荼罗法。咸通十二年（871）即奉诏为迎佛骨作准备，咸通十四年（873）参与迎送佛骨。

^② 智慧轮所供金函铭文：“敬造金函，盛佛真身，上资皇帝，圣祚无疆，国安人泰，雨顺风调，法界有情，同霑利乐。咸通十二年闰八月十日，传大教三藏僧智慧轮记。”见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等编著《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年，第174页。

^③ 廖琴芳：《试论〈圣经〉中盐的功能和基督徒在世上的功用》，《盐文化研究论丛（第五辑）》，成都：巴蜀书社，2010年。

^④ 姜欢：《论唐代盐的分类及在道教外丹术中的应用》，《盐业史研究》，2018年03期。

^⑤ 《大正藏》第21册，第558页。

^⑥ 《大正藏》第20册，第231页。

未成正觉，无所晓知，略说如上四十四种火法，广则无量，如韦陀典中具明。今成正觉，复说真慧之火十二种法，所谓能成大事，除尽一切垢障之暗而成大事，不同往昔邪道非法之行也。”^①护摩作为密教的重要修法之一，可以达到息灾、治病、驱鬼等诸多目的。盐是密教护摩中常见的供物，兹略举数例：

唐阿地瞿多译《陀罗尼集经》：“呪白芥子、盐一千八十遍，摩自身心，呪一遍一掷火中，准前作法满七日已，一切横病、一切横障、一切官事、口舌等事悉皆消灭。”^②盐和白芥子经常一起作为供物，在护摩中起到重要作用。唐菩提流志译《不空羼索神变真言经》云：“若紫檀木燃火，白芥子、安悉香、黑芥子、盐、蔓菁油护摩，一切毘那夜迦并及种族一时驰走不能为障。”^③毘那夜迦是一种经常跟随人为障难之事的恶鬼，以盐等做护摩可以保护修行人不被其干扰。此经又提到“若有他贼侵乱国土，净浴身服……又以萨跛皮、供养残华、白芥子、盐、黑芥子油加持护摩，彼等兵众当为风雹损害退散。”^④以盐等做护摩有退散敌兵的效果。

开元三大士所译经中皆提到包含盐的护摩法，如善无畏译《苏悉地羯罗供养法》：“其护摩物，谓莲花、酪饭、酥乳、胡麻及蜜芥子、盐……”^⑤金刚智译《金刚峰楼阁一切瑜伽瑜祇经》：“又取黑盐护摩，能召一切天，随名呼之，能满所求事。”^⑥不空译《金刚恐怖集会方广轨仪观自在菩萨三世最胜心明王经·疗一切病品》：“又寒热一日二日乃至四日等病，盐和三甜，护万遍。然取此灰加持七遍，点病人额上，即愈。”^⑦盐在护摩中也有治病的作用。此经《成就心真言品》有偈云：“由护摩盐故，那哦皆敬伏，一切鬼魅病，见触皆自除。”^⑧在密教召神、愈病、驱鬼等诸多用途的护摩中，盐或单独为用，或与胡麻、酥乳等同为供物，是这些护摩中经常使用的重要物品。

智慧轮作为晚唐很有影响力的密教高僧，对护摩法必定非常熟稔。再结合《物账碑》的记载，智慧轮供养的银盐台与金函、银函、银阙伽瓶、银水碗、银香炉并列，其他数种都是佛教法器，并非茶具，独盐台为饮茶之物，不合常理。

^① 《大正藏》第 39 册，第 780 页。

^② 《大正藏》第 18 册，第 794 页。

^③ 《大正藏》第 20 册，第 294 页。

^④ 《大正藏》第 20 册，第 342 页。

^⑤ 《大正藏》第 18 册，第 703 页。

^⑥ 《大正藏》第 18 册，第 267 页。

^⑦ 《大正藏》第 20 册，第 11 页。

^⑧ 《大正藏》第 20 册，第 15 页。

密教中护摩与舍利信仰也有联系。不空译《圣迦拏忿怒金刚童子菩萨成就仪轨经》卷二数处提到在舍利塔前安本尊像的护摩法。“我今复说作先行法。于舍利塔前安本尊像，于三月十五日涂坛，随力供养。取沈香、搵酥、蜜酪，昼夜掷火中护摩，一诵真言，一掷炉中。若道场中幡花摇动，持诵者当知即有效验。即于晨朝供养三宝，七日内获得财宝丰饶，所求荣官皆得称意，及得金银珠玉七宝等。”^①“又法于有舍利塔前安本尊像，若俗人应受八戒，于像前广设供养，以遏迦木然火，取佉陀罗木长十指，两头搵酥，从白月十四日起手护摩，至十五日，每日用佉陀罗木一千八段，诵真言一千八遍，一遍一掷火中。设令破戒坏行，所为所作尚得成就，何况清净具戒行者。”^②“又法于有舍利塔前安本尊像，取佉陀罗木然火，取莲华三万茎，诵真言一遍一掷于火中，满已则见本尊现前，即献阙伽供养，所愿皆满。”^③这三种护摩皆有所求满愿的效果。最有意思的是第三种，以莲花三万茎护摩，满已本尊现前时，“献阙伽供养”。法门寺地宫中智慧轮所供四个阙伽瓶分置于后室四角^④，且瓶底有墨书“东”、“南”、“西”、“北”^⑤，或许当年智慧轮在舍利塔前作此护摩，之后将阙伽瓶放置于地宫四角，用于供养、守护舍利。虽然盐不曾在这些护摩中出现，但有与舍利塔相关的护摩则经有明文。结合上文所述盐在护摩中有广泛使用的情况，可能盐台，乃至阙伽瓶、银水碗、银香炉皆是智慧轮护摩所使用的法器。吕建福《法门寺出土文物中有关密教内容考释》一文提出“舍利入藏时，在地宫进行过密宗的舍利供养法仪式”^⑥，“从供养坛场看，前、中室成长方形，而后室呈方形，与密宗供养法中的护摩坛场相同。”^⑦即法门寺地宫可能是与供养舍利相关的护摩坛场。而据《圣迦拏忿怒金刚童子菩萨成就仪轨经》舍利塔前安本尊像行护摩的记载，智慧轮所供阙伽瓶、银盐台、银水碗等器物可能用于护摩，但此护摩未必是在地宫中进行，可能是在舍利塔前安本尊像行之，而后将护摩中所用法器放入地宫，用于守护、

^① 《大正藏》第 21 册，第 108 页。

^② 《大正藏》第 21 册，第 113 页。

^③ 《大正藏》第 21 册，第 111 页。

^④ 据韩伟，王占奎，金宪鏞等著《扶风法门寺塔唐代地宫发掘简报》，《文物》，1988 年 10 期。《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认为阙伽瓶分别放置于“东北、东南、西南、西北”四角之位置，未审何据。见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等编著：《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年，第 188 页。

^⑤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等编著：《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年，第 188 页。

^⑥ 《法门寺出土文物中有关密教内容考释》，见吕建福著《密教论考》，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 年，第 140 页。

^⑦ 《法门寺出土文物中有关密教内容考释》，见吕建福著《密教论考》，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 年，第 142 页。

供养舍利。

综上，此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并非茶具，而是密教法器，其中所盛盐并非茶道用盐，而是密教仪式的用品，很可能是护摩中的供物。

另外，密教法术中所用的盐有种类之别。如义净译《曼殊室利菩萨呪藏中一字呪王经》云“若患宿食不消，腹中结痛，上变下泻，癯乱畏死者，可取乌盐或先陀婆盐或诸杂盐类，呪之七遍，研碎煖水，令服便差”^①，将盐分为乌盐、先陀婆盐、杂盐三类；天息灾译《大方广菩萨藏文殊师利根本仪轨经》云“若患气病及泻痢，青盐或红盐或别盐加持七遍，然喫此盐，彼病立差”^②，分盐为“青盐”、“红盐”和“别盐”（其他盐）。智慧轮所供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有三个，下文提到的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顶部莲蕾造型处与中部台盘均可打开，可能是在密教仪式中用于存放不同功能和颜色的盐。

三、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并不一定是吃茶所用盐的容器

该器物通高 27.9，盖高 11.2，盘高 1.6，架高 15.8，盘口径 7.8，腹深 1.5 厘米，重 564 克。钣金浇铸焊接成型，纹饰平鍱，模冲鎏金。由盖、台盘、三足架等组成。盖上有莲蕾捉手，中空，有铰链可开合，与银筋焊接并与盖相连。盖心饰团花一朵，盖面饰摩羯四尾，盖沿为卷荷。三足支架与台盘焊接相连，支架以银筋盘曲而成，架中部斜出四枝，枝端有摩羯铸件二、智慧珠三。珠下且有莲蓬座，珠周有火焰纹，座下衬以团花。三足架上篆刻：“咸通九年文思院造银金涂盐台一只，并盖重一十二两四钱，判官臣吴弘恣、使臣能顺。”^③

^① 《大正藏》第 20 册，第 781 页。

^② 《大正藏》第 20 册，第 865 页。

^③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等编著：《法门寺考古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年。



图 2：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

结合《物账碑》记录和器物铭文，与最新对“一副七事”的破解^①，以及一些研究，如过去被证为是茶笼，但是结合埋藏学考证，能够明确为茶器具的只有四件，分别是鎏金仙人驾鹤纹壶门座茶罗子、鎏金团花纹银碓轴、鎏金鸿雁流云纹银茶碾子、鎏金蔓草纹长柄银匙。^②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长期以来也被认为茶具。^③从该器物的形制来看，在吃茶时使用该器物盛放吃茶用的盐、姜、椒等在功能上是可行的，在今天法门寺博物馆大唐茶宴表演中，该器物依旧用作盛放吃茶调料的容器。但是，器物考证的首要出发点是器物生产时的最初功能文化指向，而非今天我们结合造型判断认为可能的功能。而法门寺地宫出土金银器的铭文恰巧能够提供器物生产时的最初功能文化指向相关信息。

对四件明确考证为茶具的器物与该盐台的铭文信息进行整理后，会有如下发现：

^①同上。

^②同上。

^③如韩伟《从饮茶风尚看法门寺等地出土的唐代金银茶具》，《文物》，1988年10期；孙机《法门寺出土文物中的茶具》，《文物》1988年10期；张高举《从法门寺地宫出土的茶具看中国茶文化与日本茶道》，《文博》1993年第4期；刘文娟《法门寺地宫出土茶具名物研究》，云南大学2011年硕士学位论文等。高桥忠彦《唐代饮茶与法门寺出土的茶具》一文虽提到“法门寺出土的三足架银盐台，没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是饮茶时的用具”，但仍然认为“极可能是饮茶时用的盐台”“可看作《茶经》‘四之器’所谓‘鹺簋’（瓷质带圆盖的盐坛）”，见(日)高桥忠彦著，王竞香译《唐代饮茶与法门寺出土的茶具》，法门寺博物馆编：《法门寺博物馆论丛》，西安：三秦出版社，2008年，第320-321页。

表 1：茶器具与盐台铭文信息整理表

| 《物账碑》 器物名 | 生产日期 | 皇家编号 序列 | 花纹装饰 特色 | 铭文中是 否与“茶” 相关 | 是否有个 人归属 |
|--------------|------|------------|------------------------|---------------------|-------------------------|
| 茶罗子 | 咸通十年 | 十九号字 | 道家仙人驾 鹤 | 是 | 均有“五哥” 划文（唐僖 宗小名） |
| 碾子 | 咸通十年 | 十七号字 | 如意云纹 | 否 | |
| 茶槽子 | 咸通十年 | 十六号字 | 鸿雁流云纹 | 是 | |
| 匙子 | 无 | 无 | 蔓草纹 | 否 | |
| 盐台 | 咸通九年 | 四号字 | 摩羯纹、火 焰纹、智慧 珠、莲花 | 否 | 否 |

从生产日期、皇家编号、和“五哥”划文来看，可以简单推导出茶罗子、茶槽子、碾子均为咸通十年生产的同一批器物，与匙子均属“五哥（唐僖宗）”之物，结合《物账碑》关于茶器具“一副七事”的记录和解读，这四件器物均为茶器具无疑。而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从皇家编号和生产日期早于上述茶器具，且纹饰采用了非常具有佛教特色的摩羯纹。摩羯纹是在南北朝时期随佛教东传进入中国的，从南北朝起至隋唐时期，伴随着佛教的传播，西来的摩羯形象经历了一个中国化的过程。流行于印度和中亚地区的摩羯鱼本无翅膀，唐初的摩羯纹样尚且维持了这一特征，中晚唐时期的摩羯纹鲤鱼化，出现了强壮的双翼^①，该盐台上的摩羯纹也具备中晚唐摩羯纹中外文化融合的上述特征。此外，该盐台还用了智慧珠与莲花造型这种佛教色彩浓厚的装饰，所以结合上述特征，该盐台最初制造时的功能指向很可能与佛教有关。再结合法门寺博物馆最新元素分析结果，银盐台的为 18K 银，其它四件器物为 20K 银，也能充分证明二者的生产序列为两个批次。

综上，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与那四件茶具不同，并不一定是吃茶所用盐的容器，其最初制造时的功能指向当与密教有关，可能是密教护摩或医疗中所使

^① 潘飏，王娇：《唐宋时期佛教纹饰之发展——以摩羯纹为例》，《中国民族博览》，2019 年 02 期。

用的盐台。其顶部莲蕾造型处与中部台盘均可打开，或许是为了在密教仪式中用于存放不同颜色和功能的盐。

四、结论与讨论

本文结合出土文物和密教文献，对法门寺地宫出土的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与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进行了考证。发现盘丝座葵口素面小银盐台作为密教高僧供养的法器，并非茶具，而是密教法事用盐台。又从与确定为茶具的四件器物生产批次不同和纹饰佛教色彩浓厚等角度发现了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的初始制造功能并不一定为吃茶用盐容器，而可能也与密教有关。即，两个器物均可放在盐与密教仪式的背景下去认识，尤其是小盐台，其功能当是在密教护摩中盛放盐。

（一）对器物考证的反思——起源点作为考证的基点

与其它文物研究类似，法门寺器物的考证亦有很多争议，如本文涉及的摩羯纹蕾纽三足架银盐台，茶文化专家认为用来放吃茶时的盐，秘色瓷也可以用来吃饭、喝酒、供佛、喝水等等。但是该类认识均是今天的可能功能认识。笔者认为器物考证所考的是器物最初制作、使用的文化功能意义。这就预设了器物有一个最初的制作目的和功能指向。

研究预设是否正确恰当，对古器物考证的影响巨大。提前预设古器物有一个最初的制作目的和功能指向，也许在一些民间器物考证中会产生误导，举例来说，一个民窑的碗制作的初始目的也许仅仅是商业用途，但购买者确实可以用它实现多样功能。但是法门寺地宫所出土的皇家器物由于是唐皇室定制生产，社会地位越高的阶层对于器物的专门性和使用情境的专业性要求越高，所以该预设是适合用于法门寺器物考证的。

起源点处考证也并非仅仅涉及功能，如法门寺的秘色瓷与琉璃器，从功能上讨论这两类器物的起源点意义不大，但是秘色瓷在起源点处的制作的目的是皇家贡瓷，皇室专用；琉璃器在唐代为阿拉伯国家向皇室的朝贡物品，但是在舍利供奉仪式中其文化指向转变为皇室向佛门恩赐的皇家珍宝^①。理解了初始文化情境，对于功能细节的考证则无需过度纠结。

^① 陈锦航：《供养与恩赐——对法门寺地宫珍宝的再认识》，普世社会科学研究网
<http://www.pacilution.com/ShowArticle.asp?ArticleID=9486>

（二）器物考证中内证与外证的关系——内证为主，外证为辅

内证与外证的考证思路是巫鸿最早提出，并在他的空间美术研究中充分使用了这个研究方法^①。结合本文的研究，笔者做出以下总结：

表 2：古器物考证内证与外证的关系表

| 内证 | 外证 |
|-----------------------------------|----------|
| 名物、铭文、纹饰、材料、同时出土物、埋藏学、空间位置等信息 | 历史文献背景信息 |
| 内证为主，外证为辅。先内证，再外证，内证明确了外证历史文献的范围。 | |

我国是一个历史文献记载丰富的国家，传统的历史考古学者与文博研究者多依靠史料文献信息，进行外证。但是史料文献仅提供可能的考证方向与文化范围。如我国古文献中，既有吃茶用盐，又有宗教用盐。研究者若仅凭个人偏好，向某个方向去找文献证据是非常容易的，但是可能带来的误判亦非常容易发生，两类盐台过去之所以被默认为是与吃茶相关的盐容器，主要原因是茶文化研究的火热，使得研究者仅关注与茶相关的古文献，这是由于考证研究中忽视内证证据信息和对密教用盐欠缺了解造成的。综上，在古器物考证中应坚持内证为主，外证为辅。先内证，再外证，内证明确了外证历史文献的范围，应在明确范围之后再仔细研读相关历史文献。

（本文删节版以《银盐台考》为题发表于 2023 年第 8 期《收藏与投资》，此版本注解期刊编辑有误，以此文为准）

^① [美]巫鸿：《“空间”的美术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 年。